

胡適思想批判

(論文彙編)

第八輯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出版

胡適思想批判

(論文彙編)

第八輯

*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編輯

(北京東總布胡同十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56號

北京新華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

*

書號：1201·850×1168 $\frac{1}{32}$ ·8 $\frac{3}{8}$ 印張·208,000字

一九五六年四月第一版

一九五六年四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數：1—9,000 定價：(5)0.65元

目 次

对胡適的疑古論的批判·····	丁則良 (3)
批判胡適的多元歷史觀·····	嵇文甫 (21)
批判胡適反動实验主义的歷史考据学·····	李光璧 (31)
論胡適在禪宗史研究中的謬誤·····	任繼愈 (43)
斥胡適对偉大的史学家司馬遷的誣蔑·····	麥若鵬 (63)
* * *	
批判胡適關於憲法問題的胡說·····	張晉藩 (69)
* * *	
从“白話文学史”中看胡適对語言的 見解的反動本質·····	韓允符 (78)
論考据学在文学研究中的作用 ——兼評胡適的資產階級唯心主义考据学 及其毒害·····	陈煒謨 (97)
批判胡適研究歌謠的錯誤觀點和方法·····	趙衛邦 (143)
胡適对中國文学史“公例”的歪曲捏造 及其影响·····	余冠英 (151)
胡適“讀楚辭”批判·····	孟志孫 (166)
附 錄	
自然主义是胡適反動文学思想的主要 傾向嗎·····	毛 星 (176)
* * *	
批判胡適唯心主义語言学思想·····	張清常 (192)

批判胡適的“文法的研究法”……………馬國藩 (234)

* * *

肅清胡適在教育上所散佈的反動“自由”

思想的毒害……………邵鶴亭 (247)

批判和肅清胡適的反動教育思想……………楊榮春 (256)

6655/14

对胡適的疑古論的批判

丁 則 良

一 胡適是疑古派“理論”的創始者^①

解放前三十年間，疑古、辨偽的風氣，曾經盛極一時。單是“古史辨”一書，就先後出了七集九大冊，集中了國內古史學界所撰寫的疑古、辨偽的文字三百五十篇左右。就其影響而言，更遠及於古史學界以外。

對過去疑古派所做的全部工作，如何評估、批判，對過去大量存在的疑古、辨偽的文章中所討論的古史上的具體問題，如何進行細緻的研究和正確的論斷，都是當前和今後需待解決的問題。但在開展這種工作以前，我認為必須首先針對疑古派的“理論”，加以批判，而且特別需要從批判胡適本人的疑古論做起。

胡適是疑古派“理論”的創始者——這是無可爭辯的事實。胡適本人對這一點不但公開承認，而且還時時引以自豪。他一則說他自己的一封四十八個字的短信“居然能引出這三十萬字的一部大書”（按指“古史辨”第一冊——則良），^②再則說：

“‘古史討論’一篇，在我的‘文存’裏要算是最精采的方法論。這裏面討論了兩個基本方法：一個是用歷史演變的眼光來追求傳說的演變，一個是用嚴格的考據方法來評判史料。

顧頡剛先生在他的‘古史辨’的‘自序’裏，曾說他從我的‘水滸傳考証’和‘井田辨’等文字裏得着歷史方法的暗示。這個方法便是用歷史演化的眼光來追求每一個傳說演變的歷程。我考証‘水滸’的故事，包公的傳說，‘狸貓換太

子’的故事，井田的制度，都用这个方法。顧先生用这个方法來研究中國古史，曾有很好的成績”。③

这一段話一方面暴露出來胡適的沾沾自喜的醜惡嘴臉，同時却道出了疑古派主將顧頡剛先生的“理論”的淵源所自。我們只消看看“古史辨”第一冊顧先生的自序和胡、顧二人的通信以及顧先生在所著“中國史學”一書（頁一二六，一九四七年出版）的自述，便可看出疑古派確實“承受”了胡適的疑古論，加以發展，並具體執行的。

胡適的疑古論是怎樣一回事呢？我們說，胡適的疑古論是為了便於劈砍中國古史而造出來的：

第一、劈砍中國古史必須先否定中國的古文獻。對東周以上的古文獻，他製造了一個“‘詩經’以外的古文獻全無史料價值”的說法，所以必須“先把古史縮短二三千年，從‘詩三百篇’做起”。對東周以下的史料，他更不留情，提出了所謂“寧疑古而失之，不可信古而失之”。④

第二、“詩經”以外的古文獻雖去，東周以下有關古史的記載與傳說尚存。為了否定這些記載和傳說，胡適就去考證“包公案”、“狸貓換太子”等等故事傳說的“演變”，證明其不可信，然後把這種考證結果向有關古史的記載與傳說身上一套，並美其名曰：“此事（按指“狸貓換太子”的故事——則良）雖小，可以喻大”。⑤這就是說：有關古史的記載與傳說，其不可信與“狸貓換太子”等。這就是他用心最深，也最不易被人察覺的使民俗學⑥與史學混淆起來的“以小喻大”的謬論。

第三、在否定傳說之中，胡適特別要否定有關古史上“大人物”的傳說。相信“英雄史觀”的胡適，以為只要把這些“大人物”的傳說否定，從而把這些“大人物”否定，古史便不復存在。為此，他造了一個“箭垛式的人物”論。⑦這就是說，傳說中也好，歷史上也好，都有許多“箭垛式的人物”。這種人物的種種施為，並非真有其事（胡適舉出的例子是：黃帝的發明，周公的制作，包拯

的折獄等等)，而是後人拿他們當作“箭垛”，把種種施為的傳說，像“箭”一樣“射”到他們身上去的。胡適再進一步就說，這種人物本來也不一定真有其人（他舉出的例子是屈原），而是後人造的。他造出了這個“箭垛式的人物”論，就更可以在古史的“實驗室”中為所欲為了。

這些謬論，後來經過別人的努力，都得到了發展。無可否認，它對中國史學界是曾經有過很大的壞影響的。這主要是由於古代的史料和傳說，本來不盡可信。而五四運動爆發以後“打倒孔家店”的浪潮正在高漲，於是這個文化買辦就利用了这个反封建的思潮的發展，鑽個空子，打出貌似科學的疑古、辨偽的旗號，迷惑住了史學界中的許多人，使他們走上了任意劈砍中國古史的歧途。

本文的目的，就在於針對胡適的疑古論，進行批判。顧頡剛先生等人的說法 and 做法，對中國史學界也有其不良影響，但因篇幅所限，除個別地方外，一般暫不涉及。至於許多古文獻和有關古史的傳說的真偽、時代和價值，當代古史學者已有論證，或還有紛歧意見，也不在本文討論之列。我們在這裏，只是要从方法論方面指出胡適的疑古論，是如何地違反科學，供史學界同志們參考；希望同志們對這些不成熟的論點，多予批評指正。

二 對“詩經以外古文獻全無史料價值”和 “寧疑古而失之”的謬論的批判

要知道胡適的主觀唯心論猖狂到什麼程度，他對中國古史的橫暴態度就是最能說明問題的尺度之一。他在平時喜歡標榜所謂“大胆的假設，小心的求證”，這本是一種徹頭徹尾假冒“科學”的招牌。但當他決心砍掉中國古史的時候，却連這一塊假冒“科學”的招牌都不要了。中國古史好像真變成了一個“百依百順的女孩子”，供他“塗抹”還以為不足，而必須被他判處死刑，才算滿意！

請看他如何蠻橫地否定古史史料，便知我這樣說並非過分。早在他寫“中國哲學史大綱”的時候，他就提出所謂“古代的書，只有一部‘詩經’，可算得中國最古的史料”的謬論。^⑧他這樣說，並不是在於推崇“詩經”，而在於否定東周以上的其他古文獻。後來他寫“白話文學史”，斷自漢代，而按照他的說法，也應該“從‘詩三百篇’做起”。^⑨他為什麼要把東周以上的古文獻，除“詩經”外一概加以否定呢？表面的理由就是說這些文獻都是“偽書”或“沒有史料價值”。例如他在“中國哲學史大綱”上先說：“尚書是否可作史料，正難決定”，^⑩但接着不出四行，就又說：

“我以為‘尚書’或是儒家造出的‘託古改制’的書，或是古代歌功頌德的官書，無論如何，沒有史料的價值”（着重點是他自己加上的——則良）。^⑪

為什麼“正難決定”的東西，馬上就可以否定呢？說“尚書”“是儒家造出的‘託古改制’的書”，有何根據呢（在這裏，不妨用胡適常說的話回敬他一下：拿證據來！）？為什麼“歌功頌德的官書”，就沒有史料價值呢？就是被胡適認為是唯一可靠的古史料的“詩經”之中（例如雅、頌），又何嘗沒有“歌功頌德”的東西呢？又如“明實錄”就是一部“官書”，其中“歌功頌德”的地方正是多得很，而“明實錄”的史料價值不是十分明顯嗎？而且兩個“或是”之後，不經提出任何理由和證據，就來一個如此堅決的“無論如何”，這是最起碼的形式邏輯所不能允許的事。再如，他說：

“梅賾偽古文，固不用說。即二十八篇之‘真古文’，依我看來，也沒有信史的價值。如‘皋陶謨’的‘鳳凰來儀’、‘百獸率舞’，如‘金縢’的‘天大雷電以風，禾盡偃，大木斯拔。……王出郊，天乃雨，反風，禾則盡起。二公命邦人，凡大木所偃，盡起而築之，歲則大孰’，這豈可用作史料”？^⑫

按所謂“今文”二十八篇的價值如何，不能一概而論，它們各是何時的作品，當代史學界同志們也已有了不少的論證，這裏因篇幅關係，不再申論。但胡適這種論證的方法，則可以說是可笑

之至！試想“二十四史”中有不少是有“五行志”的，其中記載災異神怪之事甚多，難道這些正史就因而沒有史料價值了嗎？甚至就是記載災異神怪之事的“五行志”本身，又何嘗沒有史料價值呢？

這一系列簡單而又平常的問題，使人懷疑胡適似乎是個連起碼的邏輯常識都不具備的人！後來當我看到他給顧頡剛先生的“自述古史觀書”，才恍然大悟，原來我把他看錯了。他之具有這樣大的膽量，實在是別有用心的。這封信上說：

“大概我的古史觀是：現在先把古史縮短二三十年，從‘詩三百篇’做起。將來等到金石學、考古學發達上了科學軌道以後，然後用地底下掘出的史料，慢慢地拉長東周以前的古史。至於東周以下的史料，亦須嚴密評判，‘寧疑古而失之，不可信古而失之’”（着重點是我加上的——則良）。⑩

原來橫亘在胡適心中的不是別的，而是蠻不講理地“先把古史縮短二三十年”的念頭（也可以叫做“殺機”）。這個強烈的念頭支配着他，使他敢於把“正難決定”的東西，一剎那之間就加以否定。這個強烈的念頭，使他在提不出任何切實的理由之前，就極其輕率的把“尚書”完全給否定了。可見，胡適在“中國哲學史大綱”中所出的笑話，主要的還不在於他是否具有起碼的邏輯知識和常識（自然他在這一方面的“驚腳”程度，已經暴露無遺了），而在於他懷着一個狠毒的用心，必將古史劈砍一空而後快！

讀者可能會問：胡適在那封信裏，不是很像是十分尊重“地底下掘出的史料”嗎？這不是還不失為一種“科學態度”嗎？我們的回答是：問題就在這裏。研究古史有三種最重要的史料，即：古文獻，有關古史的傳說和地下掘出的實物。必須根據正確的立場、觀點、方法，仔細研究這三種史料，儘量互相印證，才有可能較好地解決古史上的問題。胡適對古文獻既然橫暴地斥為“偽書”或“沒有史料價值”，又用種種謬論來否定一切古史的傳說（這一點將在本文第三、第四兩節中予以揭露），這就無異把一

切可以与“地底下掘出的史料”互相印証的东西，一律否定乾淨，試問單憑出土的文物，能否充分解决古史上的問題而不感困难呢？再則当胡適寫“中國哲学史大綱”和这封“自述古史觀書”的時候（一九二〇——一九二一年），甲骨出土已有二十年的歷史，不少的人拿它來和古文献以及古史傳說相印証，已經有了初步的成績。單以王國維先生而論，他的“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續考”（一九一七年寫成）就已經問世數年，不論其結論是否完全正確，至少商代歷史的存在，可以肯定不疑。^⑭而胡適这个文化買办一面裝做尊重地下掘出的材料，同時对这些根据地下掘出的史料和古書互相印証而得的成果偏偏一字不提，而叫囂要“从‘詩三百篇’做起”，把东周以上的歷史一律抹殺。這裏面何嘗嗅得出一點點“科学态度”的气息呢？

而且，胡適的野心还不止於此，东周以下的歷史，在他看來也十分碍事，因而还要把东周以下的史料尽量剝割（即他所說的“嚴密評判”）。最後，還要祭起自己的最後法宝：“寧疑古而失之，不可信古而失之”——也就是擺出國民黨特务的面孔：“寧可錯殺一百，不可漏掉一个”。

“圖窮匕首見”，自称有“歷史癖”的胡適，在斯文的考据無所施其技的時候，就不免要露出“殺气騰騰”的打手面目了。

胡適这种疑古謬論对中國歷史研究工作的危害，是無法估量的。許多古文献被他判处死刑之後，不少的史学工作者不能不在認真研究和適當利用之時有所顧忌。而更嚴重的則是他把东周以上的古史砍掉，实际上等於把中國的原始社会史、奴隸社会史……一筆勾消。

必須指出，馬克思列寧主义的歷史科学对古文献是沒有任何成見的。它要求本着歷史唯物主义的实事求是的态度，來研究、評断和利用这些文化遺產。三十年來，國內的馬克思列寧主义的歷史家也正是朝着这个方向努力的。这就已經給胡適的疑古論以有力的反擊。而更重要的則是全國史学界同志們已經認

識到必須為捍衛“東方在其發展中，是經歷着與西方相同的社會經濟結構的”這一顛撲不破的真理而鬥爭，^⑤必須為捍衛社會發展的歷史規律性而鬥爭。在這種情況下，揭露胡適這種劈砍中國古史的疑古謬論的反動性，就有其刻不容緩的現實意義了。

三 對混淆民俗學和歷史學的科学領域的“以小喻大”論的批判

胡適既把“詩經”以外的古文獻蠻橫否定，就不能不想盡辦法來抹殺東周以下的史料，特別是種種有關古史的記載與傳說，把可能被利用的這一部分史料也給齧割淨盡。在這一方面，他所想出的辦法之一就是製造一個“以小喻大”論。這個“以小喻大”論一直是很少受人注意的，即或被人看出，也未必覺察出其十足的反動作用。但如果要切實批判胡適對中國古史的破壞和歪曲，却非把它揭發批判不可。

為了揭發批判，下面所引的胡適自己的一段話似乎是不可省略的，他在考証“狸貓換太子”的故事的演變之後說：

“傳說的生長，就同滾雪球一樣，越滾越大。最初只有一個簡單的故事作個中心的‘母題’（Motif），你添一枝，他添一葉，便像個樣子了。……‘宋史后妃傳’的六百個字在八九百年內竟演成了一部大書，竟演成了幾十本的連台長戲。……這個故事不過是傳說生長史的一個有趣味的實例。此事雖小，可以喻大（着重點是胡適自己加的——則良）。包公身上堆着許多有主名或無主名的奇案，正如黃帝、周公身上堆着許多大發明、大制作一樣。李宸妃故事的變遷沿革也就同堯、舜、桀、紂等等古史傳說的變遷沿革一樣。……堯、舜就是李宸妃，桀、紂就是劉皇后。稷、契、皋陶就是寇珠、陳琳、余忠、張園子。飛廉、惡來、姐己、妹喜就是郭槐、尤氏。許由、巢父、伯夷、叔齊也不過像玉釵金彈，紅光紫霧，隨人的心理隨時添的枝葉罷了”。^⑩

这一段話裏暴露出來的主觀唯心論的色彩是十分濃厚的，而首先在方法論方面应当提出的一點，就是所謂“此事虽小，可以喻大”，換句話說，就是故事傳說虽“小”，却可以“喻”歷史之“大”。按在科學研究中，在適當的場合下，和一定的限度內，利用譬喻的办法來說明問題，本來是可以允許的。但胡適這種只顧自己方便的實用主義的態度，片面誇大不同事物的近似之點，粗暴比附的做法，則是完全站不住的。胡適在這裏採用的是一種迂迴戰術。他為了要否定有關古史的記載與傳說，就不遺餘力地牽強附會，發揮了他一貫吹噓的所謂“豐富的想像力”，從“狸貓換太子”想到了東周以下的關於古史的記載和許多傳說，用所謂“傳說生長史”來否定這些記載和傳說。像“堯、舜就是李宸妃，桀、紂就是劉皇后”這種不講道理的比附（即他所說的“喻”）的風氣，就是由胡適發其端的。

胡適的“以小喻大”論的中心內容實質上是下面這樣的三段論法：傳說皆不可信（大前提），關於古史的後來的記載皆是傳說（小前提），所以這些記載皆不可信（結論）。我們所要指出的是：這種大前提和小前提都是有問題的，因而他的結論是站不住的。

在歷史研究中，利用口耳相傳、後來“筆之於書”的傳說，自然是應該慎重的。但這種慎重並不等於完全抹殺傳說的史料價值。“包公案”儘管離奇，並不能否定包拯之善於折獄和比較“不畏強禦”，“狸貓換太子”的連台長戲並不能取消劉皇后奪子的事實。“山海經”的內容雖然很多荒誕之處，並不妨害它含有一個“王亥僕牛”的歷史。^⑭因此，不分青紅皂白把傳說一概否定掉是錯誤的。蘇聯歷史學者捷列普寧（Л. В. Черепнин）就曾明白指出口頭的資料是歷史資料的五種來源之一。^⑮高爾基更這樣說過：“如果不知道人民的口頭創作，那就不可能知道勞動人民真正的歷史。”^⑯因此，胡適的“傳說皆不可信”的大前提是不能成立的。

認為有關古史的後來的（具體地說，東周以下的）記載，都是

“傳說”，也是不能成立的。特別应当指出的是：許多歷史著作都包含着不少傳說的成分，但它既是歷史著作，就應該與單純的傳說有別。例如“史記”去商甚遠，而“史記”“殷本紀”所記商代世系，已經由王國維先生証以甲骨及其他古文獻，認為有不少可靠之處。已故蘇聯歷史學者格列科夫（В. Д. Греков）曾經說過：“在流傳到今日的古代及中世紀歷史家和編年史家的作品中，真正事件的材料往往和宗教神話傳說、史詩体的故事以及作者本身的幻想相混合”（着重點是我加上的——則良）。^②因此，我們的責任就是把“真正事件的材料”從中辨認出來，使之成為研究古史的資料，而不是把後來的記載一概抹殺或棄置不顧。無需多說，胡適的小前提和結論也是不能成立的。

在這裏，就必須指出胡適的“以小喻大”論的反科學性。我們應當說，故事傳說雖有其一定的史料價值，但它究竟是民俗學、文學的構成部分之一。把民俗學、文學的一部分和歷史學混淆起來和等同起來，並要求用研究民俗學、文學的方法來研究歷史，就是十分錯誤的。各種學問各有其自己的領域，不容混同。胡適最喜歡用一種手法，就是混淆學問的領域，把中國的哲學，文學，歷史……籠統叫做“國故”或“國學”。他在搞文學的時候，就大談歷史，大談考據。而碰到歷史問題時，則又抬出民俗學、文學，抬出故事、傳說、歌謠的“演進”。他這樣做，一則可以吓唬人，使那些正正經經專搞一門學問的人莫測其高深，容易為他所俘虜，再則更重要的是用這種“移花接木”的辦法，遂行其破壞和歪曲的工作。因為只有不顧各門學問的自身的規律，混淆各種學問的領域，才有可能使這個極端專斷的主觀唯心論者，得到隨意馳騁的機會。

毛澤東同志說：

“科學研究的區分，就是根據科學對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因此，對於某一現象的領域所特有的某一種矛盾的研究，就構成某一門科學的對象。……固然，如果不認識

矛盾的普遍性，就無從發現事物運動的普遍的原因或普遍的根據；但是，如果不研究矛盾的特殊性，就無從確定一事物不同於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質，就無從發現事物運動發展的特殊的原因，或特殊的根據，也就無從辨別事物，無從區分科學研究的領域”。^①

這一正確的指示，是我們批判胡適的“以小喻大”論的有力武器。胡適這種混淆“科學研究的領域”的作法，就是要使人們“無從辨別事物”，從而便於他來混水摸魚。

四 對“箭垛式的人物”論的批判

“箭垛式的人物”論和“以小喻大”論是胡適的主觀唯心論的疑古論的孿生子。民俗學、文學、史學既經混淆起來，於是胡適就振振有詞地叫囂：不論是故事傳說中也好，歷史中也好，都有不少所謂“箭垛式的人物”。他認為黃帝、周公、屈原、包拯都是“箭垛式的人物”。黃帝是上古許多發明的“箭垛”、周公是“中古”許多制作的“箭垛”、屈原先是一個文學的“箭垛”、後來又變成一個倫理的“箭垛”，而包拯則是個折獄奇案的“箭垛”。用他自己的話來說：這種“箭垛式的人物”，“就同小說上說的諸葛亮借箭時用的草人一樣，本來只是一紮乾草，身上刺蝟也似的插着許多箭，不但不傷皮肉，反可以立大功，成大名”^② 這就是說，這種“箭垛式的人物”的“大功大名”，都不是真有其事，而是後人加在他們身上的。甚至“像屈原這個人究竟有沒有”，^③ 都是大可懷疑的。到這裏，胡適就更進一步，把古史上的人物及其事迹，要求全當做“箭垛式的人物”來處理。他說：

“其實古史上的故事沒有一件不曾經過這樣的演進，也沒有一件不可用這個歷史演進的方法去研究。堯、舜、禹的故事，黃帝、神農、庖犧的故事，湯的故事，伊尹的故事，后稷的故事，文王的故事，太公的故事，周公的故事，都可以做這個方法的實驗品”。^④

而按照这个方法進行“實驗”的結果，最好用顧頡剛先生的話來說明，那就是：“东周以上只好說無史。現在所謂很燦爛的古史，所謂很有榮譽的四千年的歷史，……精密的考來，都是偽書的結晶”。^②於是“先把古史縮短二三十年”的“理論”便算得到了“實驗”的証明，宣告成立了。

应当指出，有關黃帝、神農、庖犧、堯舜、禹湯、伊尹、后稷、文王、太公和周公的種種傳說，是不能一概而論的。具體言之，黃帝、神農、庖犧的傳說和文王、太公、周公的傳說，就不能一概而論。而同是文王、太公、周公的傳說，也要求我們分別加以處理。在歷史唯物主義的原則指導之下，對這些傳說進行批判的剖析和慎重的抉擇，並不是一件無法進行的工作。而進行這種工作，首先就應該澄清胡適這種“箭垛式的人物”論所造成的惡濁空氣。

針對胡適這種“箭垛式的人物”論，我們應當提出下列三點批判：

第一、胡適這種“箭垛式的人物”論，是他造出來劈砍中國古史的工具之一。在他看來，要砍掉中國古史，不但要否定古文獻，否定一切有關古史的傳說，而且還要把古史上的“大人物”一律否定。我們知道，胡適根本不承認勞動人民創造歷史，而認為歷史是“大人物”或“英雄”創造的。這一反動的歷史觀，最近已由史學界許多同志指出，不必申論。但這只是問題的一方面。只認識胡適的這一面，還不能看清楚胡適和一般單純誇大個人作用的資產階級歷史“學者”（例如梁啟超）有何不同。胡適和這些人有一個很大的不同之處，他是一個極端的民族虛無主義者，也是一個徹頭徹尾的實用主義者。因此，一切可以產生有助於劈砍中國古史的效果的手法，他都毫不猶豫地加以採用。否定中國古史上的“大人物”，在他看來是可以產生這種效果的，那末，他就堅決地加以執行。而且否定中國古史上的“大人物”，和他相信歷史是由“大人物”創造的這種觀點是並不矛盾的。我們可

以說：正因为他相信歷史是由“大人物”創造的，而他又要砍掉中國古史，所以把中國古史上的“大人物”一律否定掉，才正是他非做不可的一種工作。通過這個“箭垛式的人物”論，不分青紅皂白把古史上的黃帝、神農、庖犧也好，堯、舜、禹、湯、伊尹、后稷、文王、太公、周公也好，一律當做“本來只是一紮乾草”造成的“草人”或“箭垛”來處理，才正是胡適的反動的歷史觀所必然導致出來的結果。

歷史唯物主義闡明了歷史是人民羣眾創造的這一個顛撲不破的真理。因此，胡適這一番卑劣的努力，實質上是撲了一個空。歷史唯物主義對個人（即所謂“大人物”或“英雄”）在歷史上所能起的作用，也有了科學的闡明。胡適通過“箭垛式的人物”論所企圖否定的這些人物的全部或一部，在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歷史家（如郭沫若、范文瀾、呂振羽、翦伯贊、侯外廬……和一些別的同志）的著作中，都分別得到了應有的位置。儘管他們的結論還未必完全一致，但可以斷言，在歷史唯物主義指導下的中國史學界，將會在這一方面取得更大更多的成績，用實際工作來粉碎胡適這種謬誤的觀點和方法。

第二、“箭垛式的人物”論不但要砍掉中國古史，而且還要把人們引上了一個極端危險的方向——也就是說引向主觀唯心論的泥坑。具體地說，“箭垛式的人物”論，並不要人們去研究古史和古史上的這些人物，而是要去研究這些“箭垛”形成的過程，用“箭垛”形成的過程來代替歷史本身。胡適說：

“顧（頤剛）先生說的最好：‘我們看史蹟的整理還輕而看傳說的經歷却重。凡是一件史事，應看他最先是怎樣，以後逐步逐步的變遷是怎樣’。其實對於紙上的古史蹟，追求其演變的步驟，便是整理他了”（着重點是胡適自己加的——則良）。^⑧

我們前面說過，胡適認為傳說的“演變”是：“你添一枝，他添一葉”，是“隨人的心理隨時添的”許多“枝葉”，所以傳說是不可

信的。這實質上是否定了傳說所具有的一定的史料價值。但到了這裏，他卻又提出“追求紙上的古史蹟演變的步驟，便是整理他了”。這就是說追求傳說的紀錄的“演變”，就等於整理了古史。把傳說的紀錄的“演變”和古史等同起來，豈不是又過於相信了傳說？這是胡適自己在打自己的嘴巴。可是，問題還不止於此。問題在於這種自相矛盾在胡適這個實用主義者的身上得到了統一，而統一之點就是：歷史本不是一種客觀的存在，而是隨人的意願造出來的，供人用的東西。胡適說某一段歷史不存在，它就真不存在，胡適願意把歷史“整理”成什麼樣子，歷史就是什麼樣子。你看這不是主觀唯心論是什麼？

掌握了胡適的這一點，“二三千年的古史”可以隨意“縮短”，屈原是否真有其人，“尚書”“無論如何”“沒有史料價值”……這一系列問題的癥結所在，就不難索解了。而顧頡剛先生所說的：“我對於古史的主要觀點，不在它的真象而在它的變化”（着重點是顧先生自己加的——則良），^②也就無足為奇了。

第三、“箭鏢式的人物”論還蘊含着一個對史料的錯誤看法。它和馬克思列寧主義的史料學相反，不考慮史料的階級性，而單純注重史料出現的先後。這就是胡適大事吹噓的“歷史的演進的方法”，用他自己的話來說，就是把它“依先後出現的次序，排列起來”。^③不過，還應該附帶說明，否認史料的階級性，單純注重史料出現的先後，本是資產階級史料學的基本特點（而這個基本特點也正反映出了資產階級史料學的階級性）。胡適基本上也是如此的。但他的主觀唯心論已經發展到了極端瘋狂的程度，因而他固然片面地注重史料出現的先後，而不合他的意的早出的史料，他也可以同樣蠻不講理地予以否定。本文前述胡適對“今文尚書”一筆抹殺的看法，就是一個證明。

必須指出，馬克思列寧主義史料學並不否認要考訂史料出現的先後，但它堅決反對單純注重史料出現的先後的形式主義的方法。馬克思列寧主義史料學要通過研究史料的階級性來探